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20-45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于2020年6月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1.《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
12.《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
13.《关于修订<章程>的议案》
14.《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除上述议案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向本次股东大会作《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中议案10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获得出席股东大会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以上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分别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0年4月30日、6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矿业: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5)、《兴业矿业: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16)、《兴业矿业: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40)、《兴业矿业: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41)。

Table with 3 columns: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Lists various proposals for the 2019 annual general meeting, including financial reports, amendments to the charter, and director reports.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1.00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6.00 [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00 [关于2020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00 [关于董事2020年度津贴的议案]
9.00 [关于监事2020年度津贴的议案]
10.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社会及控股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代理人凭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后)原件以及委托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5.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内蒙古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76号兴业大厦807室
联系电话:0476-8833377

6. 其他事项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膳食住宿及交通费用自理。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 六、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3.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4.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5.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426”,投票简称为“兴业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四、股东大会投票程序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0年6月24日8:30-11:30 14:00-17:00
3. 登记地点:内蒙古赤峰市新城区玉龙大街76号兴业大厦807室
邮编:024000 传真:0476-8833377

1. 投票时间:2020年6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20-43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融冠矿业拟为锡林矿业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融冠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冠矿业”)拟以其持有的采矿许可证、土地使用权及部分设备作抵押,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锡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锡林矿业”)向银行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总额不超过28,000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融冠矿业为锡林矿业贷款提供担保的贷款期限为1-3年,具体以借款单位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时间为准;担保方式和担保金额根据具体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以上担保事项有利于锡林矿业的业务发展,同时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本次担保的担保人与被担保人均可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决策和管理均由公司董事会控制,因此,本次担保风险可控。

五、独立意见
此次担保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融冠矿业拟为锡林矿业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且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80,71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3.66%。目前,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其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需求实施在前述担保额度内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额度调剂、贷款银行主体变更、担保期限等具体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 八、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20-42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唐河时代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唐河时代”)向银行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借款本金不超过80,000万元人民币。

4.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公示信息,唐河时代已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司正在就唐河时代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相关案件积极寻求解决方案,相关案件对本次担保预计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案件的后续进展,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唐河时代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本金不超过80,000万元,期限为自合同届满之日起二年,具体以借款单位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以上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不会对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唐河时代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决策和管理均由本公司控制,担保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五、独立意见
此次担保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唐河时代提供担保,风险可控,且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80,715.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3.66%。目前,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亦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其它事项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需求实施在前述担保额度内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额度调剂、贷款银行主体变更、担保期限等具体担保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

- 八、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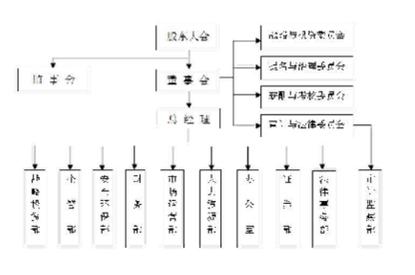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20-44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推进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一、调整后的组织机构图如下: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20-41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6月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6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收到表决票3张。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融冠矿业为锡林矿业提供担保的议案》(《兴业矿业:关于全资子公司融冠矿业拟为锡林矿业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4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426 证券简称:兴业矿业 公告编号:2020-40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6月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6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收到表决票9张。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融冠矿业为锡林矿业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43)。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内蒙古兴业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兴业矿业: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4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兴业矿业: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42)。

股票代码:000713 股票简称:丰乐种业 编号:2020-027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0年5月13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4. 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38,582,12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特别提示:上市公司根据目前是否属于深股通持股的证券,确定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保留或删除该类别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10股派0.18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差异化派息率情况:本公司暂不扣除个人所得税,待个人持票时,根据其持票期限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非证券投资基金类机构投资者,对合格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派发10%征收;对内地合格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派发差异化派息率情况: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以上,每月,每10股派现金0.04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每10股派现金0.02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咨询联系人:顾晓新、朱虹
咨询电话:0551-62239888、0551-62239916
传真电话:0551-62239957

七、备查文件
1.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 董事会关于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的决议;
3. 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的决议;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9日

股票代码:002831 股票简称:裕同科技 公告编号:2020-071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吴兰女士通知,获悉吴兰女士所持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票已办理质押和解质押登记手续,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变动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变动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2.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Table with 7 columns: 股东名称,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申请人等.

三、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变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情况
(1) 本次股份质押变动不涉及用于质押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2) 以2020年6月8日起算,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和一年内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对应融资余额如下表所示:

Table with 5 columns: 时段, 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股), 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4) 本次股份质押变动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股份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1. 股票质押变动证明文件;
2. 登记结算公司提供的股票质押变动明细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裕同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0-041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0年6月11日(星期四)。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数量为82,7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05%。

(四)本次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股), 备注.

注:1. 根据李江江与公司签订的《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其减持比例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其减持比例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其减持比例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

(五)上述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公司董事会将持续关注其减持情况,督促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并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减持进展情况。

(六)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股本结构变动表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数量), 本次变动后(数量), 本次变动前(比例%), 本次变动后(比例%).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了新兴装备本次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未发现异常;本次部分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股东严格遵守了其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做出的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新兴装备与本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新兴装备本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 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及申请报告;
2. 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证明文件;
3.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8日